

证券代码：834276

证券简称：澳冠智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澳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洪峰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国内信用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相关综合授信业务及申请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他各项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鉴于上述授信申请，同意公司以名下资产为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子公司为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为子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或向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第三方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土地、房产等提供抵押担保（土地、房产、设备等在各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等金融机构所认可的方式。

授权董事长洪峰先生在经批准的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宜，其所签署的有关合同、协议及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上述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各方后续签署的担保协议或担保文件约定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洪峰先生将视具体情况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担保方式包括承担不可撤销之连带清偿（保证）责任及/或以担保方名下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股权质押等金融机构所认可的方式。上述担保或财务资助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贵桥、朱秀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1 年 7 月 30 日

修订) 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 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 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 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故本议案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相关议案。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及相关议案以公司届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通知公告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澳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苏州澳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 日